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人民数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尚需进一步落实和明确，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影响尚不确定。
- 3、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新基建发展战略，助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加速产业升级。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与人民数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数据”）经友好协商，于近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创新、互利共赢”的原则，就数据中心建设运营开展合作。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同执行金额将根据相关业务实际开展情况确定。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人民数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光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500MA774K1K2E

注册资本：91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 2 号[4-1]15 幢 3 层 370 室

经营范围：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经济贸易咨询；心理咨询（不含诊疗活动）；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市场调查；教育咨询；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人民数据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类似交易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与人民数据发生类似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人民数据为人民日报、人民网旗下子公司，商业信用良好，财务支付能力强，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作主要内容

1、双方合作建设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项目，共同参与数据中心的建设和运营。在数据中心建设中，人民数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易华录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设备产品。

2、双方依托人民数据聚合的权威政务、企业、舆情等数据及易华录数据湖内海量政府、企业相关数据，在数据安全存储、价值挖掘、开放共享上依法合规的进行合作探索。双方在数字经济基础设施上进行合作，依托数据湖基础设施资源，共同建设符合人民数据要求的大数据灾备中心。

3、双方可合作进行数据中心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提升双方在数据中心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可共同研讨数据中心节能解决方案，共同实现低碳绿色的数据中心建设，探索符合碳中和要求的数据中心建设模式。

（二）合同期限及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有效期为 1 年。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人民数据作为人民网下属公司，负责以承建大数据灾备中心、应急数据中

心、智慧党建数据中心等大数据项目。本次协议签署后，易华录将与人民数据以易华录北方数据湖为试点，共同推进大数据灾备中心建设。双方联合设立人民数据研究院数据资产研究中心，为政府和公众提供湖存储、IDC、云计算、数据资产化、超级存储云、城市大脑、数字视网膜等优质服务，形成以数据湖为核心的大数据产业生态圈。本协议的签署代表着易华录数据湖受到了国有大数据企业的认可，有利于易华录在舆情、党建等数据领域拓展自身数据资产化及数据运营业务，推进公司“数据湖+”战略实施。

五、风险提示

1、《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2、具体的合同销售金额将根据合作产品实际销售情况确定。公司将根据合作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情况

公告编号	近三年披露协议的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2018-084	关于与北京小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金山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8年9月28日	目前金山云已入驻徐州等数据湖项目，为用户提供云服务，其余合作内容正在推进。
2019-061	关于与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9月16日	旷视科技已参与投资运营山东聊城城市数据湖项目，项目公司已成立，其余合作内容正在推进。
2019-068	关于与中国电信浙江分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0月24日	正在推进。
2019-080	关于与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1月01日	易华录已成为京东招标采购目录中蓝光供应商，其余合作情况正

			在推进。
2019-081	关于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19年11月01日	目前双方已签订 IDC 租赁合同，其余合作情况正在推进。
2020-003	关于与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0年1月16日	双方目前就完善数据湖安全体系，提供安全产品等层面进行对接，其余合作情况正在推进。
2020-027	关于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0年3月18日	<p>双方目前共同推出了容灾备份解决方案、分布式存储解决方案，正在向市场进行推广。同时，基于鲲鹏生态的数据湖正在试点建设中。公司数据湖 iLake 湖盘系统及蓝光光盘库存储管理平台（GDAS）均已通过华为技术兼容性认证。蓝光存储解决方案启动转售流程，已产生订单。</p> <p>近日华为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合作协议，华为将在 OceanStor 海量存储中集成华录集团蓝光存储，推出具有华为全品牌的海量存储分级方案。</p>

2020-065	关于与鹏城实验室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5月19日	公司中标鹏程实验室大容量长期光存储项目，项目已完成交付。
2020-067	关于与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5月25日	蓝光存储解决方案已完成测试，其余事项正在推进。
2020-080	关于与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6月12日	目前已完成北京地区塔址资源的勘察工作，完成了试点机房的选址，边缘计算设备即将进场。
2020-095	关于与中国国信信息总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7月19日	正在推进。
2020-104	关于与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20年8月25日	双方已签署了转售蓝光的采购协议，新华三发布 X10000+蓝光的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方案
2020-137	关于与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签署备忘录的公告	2020年10月13日	与英特尔成立联合实验室，并发布基于英特尔傲腾持久内存的数据湖解决方案。
2020-150	关于与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合作协议的公告	2020年11月5号	移动云蓝光存储产品成功上线。

2、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未增减持公司股份；截至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和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无即将解除限售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人民数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